

证券代码：873772

证券简称：彩客科技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河北彩客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7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于河北彩客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并提供电子通讯会议方式召开。

#### 3.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伟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次股东会召集人的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河北彩客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会议通知的相关内容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8,723,644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64%。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0 人，列席 0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就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相关事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等议案，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东会决议经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若决议有效期内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取得北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则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之日。

鉴于上述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即将届满，为保证本次发行上市相关工作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本次发行上市股东会决议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7 年 5 月 14 日。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就本次发行上市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则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官网（[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会授

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8,723,64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等议案，授权董事会全权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办理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事宜，上述授权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本次发行注册的决定，则该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完成。

鉴于上述有效期即将届满，为保证本次发行上市相关工作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上市事宜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7 年 5 月 14 日。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就本次发行上市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则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官网（[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8,723,64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0	0%	0	0%	0	0%
2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0	0%	0	0%	0	0%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徐鹏飞、马睿

（三）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

股东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合法，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河北彩客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河北彩客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7 日